

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政府信息公开

索引号: 11440310MB2D29853M/2023-00074	分类:
发布机构: 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	成文日期: 2023-07-07
名称: 关于第十五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坪山预选赛暨2023年“坪山高新区杯”创新创业大赛赛事安排的通知	
文号:	发布日期: 2023-07-07
主题词: 创新创业大赛 赛事安排	

关于第十五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坪山预选赛暨2023年“坪山高新区杯”创新创业大赛赛事安排的通知

发布日期: 2023-07-07 浏览次数: 218

第十五届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坪山预选赛暨2023年“坪山高新区杯”创新创业大赛将于7月中旬正式开赛,大赛由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政府主办、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承办。现将赛事安排公布如下:

一、大赛赛道划分

本届大赛分为生物医药、新能源(汽车)、新一代信息技术三个赛道分别进行比赛。

序号	比赛赛道	报名系统行业名称
1	新能源(汽车)	新能源、新能源汽车
2	生物医药	生物医药
3	新一代信息技术	新一代信息技术

二、赛事安排

(一) 初选安排

- 初选时间: 2023年7月11-13日
- 初选地点: 线上评审
- 评审方式: 评审专家对项目报名材料进行评审。
- 评审专家: 按3大赛道分开比赛,每个评审组由2名投资专家和1名技术专家组成。
- 评审规则: 取平均分为项目得分,评分结果由高至低排序,每个赛道原则上排名前60%且分数不低于70分的项目晋级复赛,同分项目全部晋级。

(二) 复赛安排

- 复赛时间: 2023年7月中旬
- 复赛地点: 坪山区
- 评审方式: 封闭式路演,项目方采取“8+7”路演模式进行比赛,即项目陈述(8分钟)+问答环节(7分钟)。

4、评审专家：按3大赛道分开比赛，每个评审组由3名投资专家和2名技术专家组成。

5、评审规则：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取平均分，分数由高至低排序，每个赛道排名前30%且不低于12个项目晋级决赛，同分项目全部晋级。

(三) 决赛安排

1、决赛时间：待定

2、决赛地点：坪山区

3、评审方式：开放式线上/线下路演，项目方采取“6+9”线上或线下路演模式进行比赛，即项目陈述（6分钟）+问答环节（9分钟）。

4、评审专家：按3大赛道分开比赛，每个评审组由4名投资专家和3名技术专家组成。

5、评审规则：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取平均分，当场亮分。比赛全部结束后，大赛组委会根据选手行业决赛的成绩，由高至低排序，现场公布比赛结果。如有关键名次出现同分情况，则同分项目进行一分钟比拼（比赛顺序靠后的先展示），两个项目一分钟比拼结束后，评委将对同分项目依次重新打分，最终得分更高者胜出。

6、奖项设置：比赛全部结束后将举办颁奖仪式，大赛组委会根据选手行业决赛的成绩，由高至低排序，评选出每个赛道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3名（三个赛道共18个获奖项目），并将于坪山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公布。

(四) 晋级通知

晋级复赛及决赛名单：晋级资格确认以及复赛、决赛的时间地点安排将通过短信或邮件的方式通知到晋级选手。

决赛获奖名单及晋级市半决赛名单：在坪山区人民政府官网进行公布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参赛企业或团队的产品、技术及相关专利归属参赛队伍，无产权纠纷，所提供参赛资料应真实有效。如发现参赛项目的产品、技术及相关专利有产权纠纷或作假，视为自动放弃大赛一切权益。

（二）选手应按照通知要求，及时提交承诺书、路演PPT等资料。如不是核心团队成员演讲需向大赛组委会提供授权委托书。如有违反，视为自动放弃大赛一切权益。

（三）选手应根据赛事通知安排预留出充足的参赛时间，并按照要求参加比赛。如有特殊情况无法来至现场的，可申请线上答辩。如自动放弃参赛，需向大赛组委会提供弃赛说明。

（四）初选结束后，赛事组委会将会创建晋级复赛选手微信群，微信群、邮件是赛事组委会与选手之间的重要沟通渠道，请晋级复赛的选手务必加群，及时查看邮件，并及时关注群内信息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咨询电话：刘老师0755-86158025、杨老师0755-86309591。

深圳市坪山区科技创新局

2023年7月7日

